“

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推进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注册制改革，提高中小投资者阅读使用
信息披露文件的能力，在证监会指导下，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合央广经济之声，组织开展“读懂上市公司报告
”投资者教育专项活动，旨在普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知识，鼓励投资者养成阅读上市公司报告的习惯，促进广大中小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
的投资理念。今天我们一起来听第八十六期《每股收益能说明什么问题》。

”

各位投资者朋友，每股收益是综合反映公司获利能力的重要指标，是普通股股东每持有一股所能享有的净利润或需承担的净亏损。其计算公式为：每股收益=（净利润-优先股股利）/发行在外普通股平均股数。

对投资者来说，每股收益是一个综合性的盈利概念，可以用来判断和评价管理层的经营业绩。人们一般将每股收益视为公司能否成功地达到其利润目标的计量标志，也可以将其看成一家公司管理效率、盈利能力和股利来源的标志。

每股收益这一财务指标在不同行业、不同规模的上市公司之间具有相当大的可比性，因而在各上市公司之间的业绩比较中被广泛地加以引用。每股收益越高，公司盈利能力越好，股利分配来源越充足，资产增值能力越强。

在分析每股收益指标时，
投资者应注意公司是否利用回购库存股
的方式，减少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使每股收益简单增加。另外，如果公司将盈利用于派发股票股利或发行股票，就会使公司流通在外的股票数量增加，这样将会大量稀释每股收益。

我国上市公司年报要求披露基本每股收益
和稀释每股收益两个指标，以更科学地反映报告期内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计算的影响。其中，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是以基本每股收益为基础，假设公司所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为普通股，从而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以及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而得的每股收益。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

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